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议案内容，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的原则，对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额度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本次调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额度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成先生、范理南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我们认为该事项是为了解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程一木、余浩、王雅明

2024 年 8 月 27 日